证券代码: 836763 证券简称: 远翔新材 主办券商: 华创证券

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我们作为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认真阅读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后,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 挂牌的议案》符合公司未来发展需要,我们同意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葛晓萍、陈明树、洪春常 2022 年 6 月 21 日